公司代码:600967　　公司简称:内蒙一机

内蒙古第一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二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内蒙一机	600967	北方创业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彤	梁岩
电话	0472-3117903	0472-3117182
办公地址	包头市二号信箱	包头市二号信箱
电子信箱		bfcyzqb@sina.com

2.2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9,229,375,158.38	20,329,274,350.43	-5.4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8,797,625,654.65	8,451,493,240.38	4.10
	本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0,711,031.29	2,029,907,522.93	-94.05
营业收入	5,314,628,144.68	5,082,415,016.47	4.5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34,146,739.07	288,906,124.66	15.6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09,802,198.28	264,130,262.08	17.2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88	3.63	增加0.25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98	0.171	15.7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98	0.171	15.79

2.3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52,839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内蒙古第一机械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1.68	873,119,209	675,532,214	无	
中兵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3.22	54,435,468	7,564,296	无	
山西北方机械控股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59	43,767,822	43,767,822	无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鹏华中证国防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未知	1.28	21,678,698	0	无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中证军工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未知	1.11	18,797,381	0	无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国防军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未知	1.07	18,000,000	0	无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博时中证央企结构调整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未知	0.61	10,274,897	0	无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未知	0.60	10,194,614	0	无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投瑞银国家安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未知	0.60	10,093,074	0	无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银施罗德先进制造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未知	0.59	9,999,122	0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截至报告期末,内蒙古第一机械集团有限公司与中兵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同为中国兵器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山西北方机械控股有限公司为内蒙古第一机械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三者构成法定的一致行动关系,为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其他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未知其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2.4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未到期及逾期未兑付公司债情况

□适用√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3.1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年初以来,公司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指引下,在兵器工业集团集团新时代战略定位和发展方针的引领下,经营改革发展各项工作稳定推进,取得了阶段性成果。

(一)坚持稳中有进,整体经营持续稳健发展。1-6月,实现营业收入53.14亿元,较上年同比增长4.57%,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3.34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5.66%。经营活动现金净流入12,071万元,成本费用率92.99%,经济增加值19,965万元。

(二)牢记主责主业,坚定履行强军首责。进一步提升政治站位、强化使命担当,全力以赴抓好科研生产和服务保障任务。在重点项目研制、生产组织、服务保障、服务领域均有担当有成果。

(三)强化质量立企,着力全面提升质量工作水平。年初召开质量整顿工作会议,深入开展以“正风肃纪、夯基固堤”为主题的质量整顿,全面排查设计、工艺、采购、外包、管理过程出现的典型质量问题。通过全面质量整顿,公司干部职工质量责任意识、举一反三把关意识、红线意识以及主动服务用户意识普遍提升,质量管理水平进一步提高,低级质量问题明显减少,一些典型质量问题、长期存在的质量问题得到有效解决。质量整顿取得阶段性成果。

(四)深化调整,业务发展收获新业绩。坚持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线,加快民品结构优化调整。推进“赛马”机制,充分激发民品单位发展积极性。主要民品铁路车辆签订整车大单,同时,加大外贸开拓力度,对印尼、立陶宛、澳大利亚等市场持续发力。积极开发新产品,70吨电加热沥青罐车通过铁总公司评审。KW10型漏斗车完成样车试制及用户审核。森林消防系列装备成功列入国家应急管理部装备发展建设规划,并在森林消防部队首次实现列装,初步形成了涵盖指挥、作战、保障三大体系的森林消防系列化装备。山西北方机械有限责任公司消防火炮在山西沁源“3.29”森林火灾火场大显威力,正在积极开拓市场,有望形成新的增长点。积极对接国家“一带一路”倡议,产品外贸、工程和服务外贸等继续保持增长,军需产品、设备维护等实现新突破。

(五)深化改革完善管理,进一步激发企业活力。一是完善机构改革和人员优化,推进部门及内设机构的“三定”等工作。同时启动科技人员职级通道调整,368名科技人员进入新的职级通道,执行新的职级薪酬和考核标准。二是树立过“紧日子”的思想,开源节流同发力,实现内部降本增效和争取外部科研经费及各类补贴双丰收。三是按照“不立不破”“先立后破”的原则,体系化推动制度建设和流程管理工作,全面建立满足运行需求的制度和流程体系。年内计划新订修订管理制度212项,已完成156项。四是深入落实“领军科学家培养计划”,加快高端人才培养,新推荐8名“兵器科学家领军培养计划”培养人选。新入选集团公司“青年英才”培养计划1名。五是重视落实企业社会责任,安全形势总体平稳,持续推动生态绿色发展。未发生重伤以上安全生产事故和突发环境事件,无新增职业病例。化学需氧量、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等排放同比继续大幅降低。

(六)坚守固根铸魂,全面加强党的建设。坚持“五个聚焦”,即聚焦学懂弄通做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聚焦全面贯彻落实集团公司党组决策部署;聚焦破解制约企业发展的矛盾问题;聚焦领导人员和职能部门作风建设;聚焦强化宗旨意识、群众意识,扎实推进“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初步检视问题88条,制定措施21项,即知即改、立行立改问题11项。全力贯彻集团公司党组决议决定,细化全年7个方面50项党建重点工作,逐级签订党建目标责任书。积极探索新时代高质量党建工作体系,四项课题入选集团公司党建课题项目。配合完成中央第五巡视组到公司的下延调研检查和“128”专项审计。持续巩固作风建设成果,开展第四批14家单位内部政治巡察,形成内部政治巡查全覆盖。坚持企业发展成果与职工共享,上半年从业人员人均薪酬同比增长12.8%,公司荣获“全国模范劳动关系和谐企业”等荣誉称号,团委获评“中央企业五四红旗团委”。

3.2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3.3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0967　　证券简称:内蒙一机　　公告编号:临2019-022号

内蒙古第一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六届五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12名(其中独立董事5名),实际参会董事12名。

本次董事会无议案有反对/弃权票。

本次董事会没有议案未获通过。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内蒙古第一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六届五次董事会会议通知于2019年8月13日以书面和邮件形式告知全体董事。

(三)本次会议于2019年8月23日以现场表决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形式召开并形成决议。

(四)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12名(其中独立董事5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12名。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出席董事审议,以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2019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真实、准确、完整的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董事会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同意12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表决通过。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同日公告。

2、审议通过《关于延长综合技术改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期限》的议案。

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内容详见同日“临2019-025号”公告。

3、审议通过《关于2019年1-6月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内容详见同日“临2019-026号”公告。

4、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内容详见同日“临2019-027号”公告。

5、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同意12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表决通过。内容详见同日“临2019-028号”公告。

6、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

同意12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表决通过。内容详见同日“临2019-024号”公告。

特此公告。

备查文件:

1、内蒙古第一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六届五次董事会决议

2、内蒙古第一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六届五次董事会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内蒙古第一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八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600967　　证券简称:内蒙一机　　公告编号:临2019-023号

内蒙古第一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六届五次监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5名,实际参会监事5名。

●无监事对本次监事会议案投反对或弃权票。

● ●本次监事会议案全部获得通过。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召开本次会议的会议通知及会议资料于2019年8月13日以电子邮件、书面送达方式发出。

(三)本次会议于2019年8月23日以现场表决和通讯表决相结合形式召开并形成决议。

(四)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5名,实际参会监事5名。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出席监事审议,以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以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2019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根据《证券法》第68条的规定和《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3号(半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的相关规定与要求,对董事会编制的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进行了认真严格的审核,并提出如下审核意见:

(1)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全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2019半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3)公司监事会在提出审核意见前,没有发现参与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全体监事保证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2、审议通过《关于延长综合技术改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期限》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延期事项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相关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决策、审议程序合法、合规。因此,同意公司《关于延长综合技术改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期限的议案》。

同意5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表决通过。

3、审议通过《关于2019年1-6月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4、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同意 5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特此公告。

内蒙古第一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九年八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600967　　证券简称:内蒙一机　　公告编号:2019-024号

内蒙古第一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19年9月11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19年9月11日14点 30分

召开地点:内蒙古包头市青山区民主路公司二楼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19年9月11日

至2019年9月11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延长综合技术改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期限》的议案	√	
2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3	关于《调整公司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议案1、2经公司六届五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于2019年8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和《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进行了披露。

议案3经公司六届四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于2019年4月30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和《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进行了披露。

2、特别决议议案:议案2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议案2、议案3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967	内蒙一机	2019/9/5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法:法人股股东持股东账户、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可以是复印件)或法人授权委托书(必须是原件)和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社会公众股股东持股东账户卡、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出席的持受托人身份证 、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和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需提供上述规定的有效证件的复印件),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2019年9月7日上午8:00-11:00,下午14:00-17:00。

3、登记地点:包头市青山区民主路本公司证券部

4、联系电话:0472-3117903

5、传真:0472-3117182

6、联系部门:本公司证券部

六、其他事项

1、参会股东住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2、参会股东请提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

特此公告。

内蒙古第一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8月27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 报备文件

六届五次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内蒙古第一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19年9月11日召开的贵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延长综合技术改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期限》的议案			
2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3	关于《调整公司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0967　　证券简称:内蒙一机　　公告编号:临2019-025号

内蒙古第一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延长综合技术改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期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为更好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使内蒙古第一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体股东与公司利益的最大化。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2013年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根据公司经营和项目建设情况,拟将2016年募投项目综合技术改造项目建设完成期限由2019年6月延长至2022年6月。2019年8月23日公司召开的六届五次董事会、六届五次监事会已审议通过《关于延长综合技术改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期限议案》,此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现就相关事宜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2016年12月26日公司以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向8名特定投资者发行了人民币普通股(A股) 147,503,782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3.22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949,999,998.04元(以下简称2016年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54,736,680.38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1,895,263,317.66元。其中,用于支付现金对价74,997,461.69元,补充流动资金815,632,536.35元。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于2016年12月26日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大华验字【2016】001239号《验资报告》。截止2019年6月30日,上述募集资金项目累计投入51,132,791.30元,募集资金余额1,040,769,239.57元。

二、综合技术改造募投项目实际投入情况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综合技术改造项目	已变更	114,000,000.00	359,400,000.00	1,059,585.60	15,070,392.68

三、本次延长综合技术改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期的原因

随着军队改革速度的加快及数量规模型向质量效能型转变,发展新型装备,淘汰老旧设备的升级换代需求迫切。“十九大”工作报告中提出,确保到2020年基本实现机械化。公司军品订货任务饱满,生产任务繁重,为满足生产任务需求,对部分工艺设备和基础设施提出了新的增容和改造需求。同时公司作为我国特种车辆专业化生产主体,近年来随着国家安全环保标准的提高,目前存在部分设备设施、基础设施老化、能耗高等问题,工厂的基础设施为适应新标准,也急需进行提升改造。

根据上述情况,公司综合技术改造建设项目主要围绕节能减排条件建设、配套基础设施改造、安全技术改造、技防条件建设四个方面进行技术改造,项目建设周期3年(2016年6月-2019年6月),主要建设内容为精密铸造生产线、化学表面处理生产线、协作配套立体库、更新内燃机车、动力线路改造等项目,这些项目现已开始进行建设,但由于公司军民品生产任务繁重,现有生产线生产负荷已十分饱满,同步进行综合技术改造项目建设,将造成现有部分生产线停产,导致生产任务无法完成。因此公司为保证国内军品任务的正常完成,拟将综合技术改造建设项目的建设周期延长,后续项目建设时将在确保不影响现行生产经营的情况下进行。根据生产情况,本次拟将项目建设期延期3年,至2022年6月。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延期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公司本次对综合技术改造募投项目延期是公司根据客观实际情况作出的审慎决定,未改变募投项目的实质内容及募集资金用途,不存在损害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不存在违反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有关规定的情形。

五、独立董事意见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不涉及实施主体、实施方式、主要投资内容的变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或因不当变更而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规定。因此,我们同意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

六、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于2019年8月23日召开六届五次监事会,审议通过《关于延长综合技术改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期限议案》,并发表意见如下:本次延期事项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相关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决策、审议程序合法、合规。因此,同意公司《关于延长综合技术改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期限的议案》。

七、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独立财务顾问中信证券认为:

1、内蒙一机本次延长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事项,已经公司六届五次董事会、六届五次监事会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已发表明确同意意见,并同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2、内蒙一机本次延长部分募投项目实施期限,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内蒙一机本次延长部分募投项目实施期限,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上述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形,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独立财务顾问对内蒙一机本次延长部分募投项目实施期限事项无异议。

八、备查材料

1、内蒙古第一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六届五次董事会会议决议;

2、内蒙古第一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六届五次监事会会议决议;

3、内蒙古第一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出具的《关于六届五次董事会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内蒙古第一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长建设期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内蒙古第一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八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600967　　证券简称:内蒙一机　　公告编号:临2019-026号

内蒙古第一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9年1-6月募集资金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规的要求,公司编制了《内蒙古第一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2012年10月17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了《关于核准包头北方创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2】1377号),批准包头北方创业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不超过5,600万股(含5,600万股)A股股票。2012年12月12日公司发行股份,每股价格为15元/股,发行股数55,333,333股,募集资金总额为829,999,995.00元(以下简称2012年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30,290,333.18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799,709,661.82元。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于2012年12月13日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大华验字【2012】363号《验资报告》。截止2019年6月30日,公司对2012年募集资金项目累计投入417,459,853.92元,当年投入5,705,621.66元,账户余额101,238,417.79元。

(二)2016年9月6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了《关于核准包头北方创业股份有限公司向内蒙古第一机械集团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2041号),同意公司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不超过人民币普通股(A股)188,770,571股。2016年12月26日公司以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向8名特定投资者发行了人民币普通股(A股) 147,503,782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每股发行认购价格为人民币13.22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949,999,998.04 元(以下简称2016年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54,736,680.38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1,895,263,317.66元。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于2016年12月26日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大华验字【2016】001239号《验资报告》。截止2019年6月30日,2016年募集资金项目累计投入51,132,797.30元,当年投入1,449,225.6元,账户余额1,040,769,239.57元。

二、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依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包头北方创业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该《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经本公司2005年3月28日二届六次董事会审议通过,2008年8月15日,公司对《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进行了修订并经三届十三次董事会审议通过。2016年1月 6日,公司召开五届二十七次董事会对《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进行了修订,修订后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更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上证公字【2013】13号)的规定。

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并结合公司经营需要,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并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手续,以保证专款专用;授权保荐代表人可以随时到开设募集资金专户的银行查询募集资金专户资料,并要求保荐代表人每半年对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情况至少进行现场调查一次。

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规定,公司对2012年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2012年12月24日公司及保荐机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中信银行包头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公司对2016年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公司及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储存管理,公司于 2017年 1月 23日与中信证券、存放募集资金的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包头分行、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包头分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包头分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包头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包头市青山支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包头分行分别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储存三方监管协议》。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1、2019年6月30 日,公司尚未使用的2012年募集资金存放于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账户的余额明细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账号	初时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存储方式
中信银行包头支行	7273110182600050919	799,709,661.82	101,238,417.79	活期
合计		799,709,661.82	101,238,417.79	

2、2019 年6 月30 日,公司尚未使用的2016年募集资金存放于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账户的余额明细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账号	初时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存储方式
中信银行包头支行	8115601011900145403	1,909,999,998.04	167,044,989.32	协定
中国银行包头市青山支行	152450622831		31,154,294.54	活期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20,000,000.00	理财
华夏银行包头分行营业部	14650000000577148		271,238,479.85	活期
浦发银行包头分行	49010154500001024		82,341,115.25	协定
招行包头分行	755904002310102		107,552,290.35	活期
光大银行包头分行	52501880000068228		161,438,070.26	协定
合计		1,909,999,998.04	1,040,769,239.57	

3、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经公司2019年4月26日召开的六届四次董事会、六届四次监事会审议通过和2019年5月22日召开的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8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范围内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实施和办理相关事项,在决议有效期内该资金额度可以滚动使用,授权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截止2019年6月30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及结构性存款的实施情况如下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受托人	委托理财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资金来源	报酬确定	年化	到期实际收益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1	中信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50,000,000.00	2018/8/9	2019/2/15	募集资金	合同约定	4.40%	1,145,205.48	是
2	中信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140,000,000.00	2018/9/14	2019/1/14	募集资金	合同约定	4.20%	1,965,369.86	是
3	中信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30,000,000.00	2018/9/14	2019/1/14	募集资金	合同约定	4.20%	421,150.69	是
4	中信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140,000,000.00	2019/1/14	2019/7/19	募集资金	合同约定	4.10%	2,925,041.10	是
5	中信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30,000,000.00	2019/1/14	2019/7/19	募集资金	合同约定	4.10%	626,794.52	是
6	中信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140,000,000.00	2019/7/22	2020/2/17	募集资金	合同约定	3.79%		是
7	中信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30,000,000.00	2019/7/22	2020/2/17	募集资金	合同约定	3.79%		是
8	中信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50,000,000.00	2019/2/15	2019/8/23	募集资金	合同约定	3.90%		是
9	中信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000.00	2019/3/6	2019/9/11	募集资金	合同约定	3.80%		是
10	中信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60,000,000.00	2019/3/6	2019/9/11	募集资金	合同约定	3.80%		是
11	浦发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60,000,000.00	2018/9/6	2019/3/5	募集资金	合同约定	4.25%	1,253,750.00	是
12	浦发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60,000,000.00	2019/3/7	2019/9/4	募集资金	合同约定	4.05%		是
13	光大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50,000,000.00	2018/9/4	2019/3/4	募集资金	合同约定	4.05%	1,012,500.00	是
14	光大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80,000,000.00	2018/10/23	2019/4/23	募集资金	合同约定	4.00%	1,600,000.00	是
15	光大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80,000,000.00	2019/5/7	2019/11/7	募集资金	合同约定	3.80%		是
16	光大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50,000,000.00	2019/3/4	2019/6/4	募集资金	合同约定	3.90%	487,500.00	是
17	光大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50,000,000.00	2019/6/4	2020/3/4	募集资金	合同约定	3.85%		是
18	招商证券	证券理财产品	220,000,000.00	2018/6/22	2019/1/21	募集资金	合同约定	5.00%	6,064,822.17	是
19	招商证券	证券理财产品	100,000,000.00	2018/9/7	2019/2/27	募集资金	合同约定	4.00%	1,788,575.86	是
20	招商证券	证券理财产品	60,000,000.00	2018/9/18	2019/2/27	募集资金	合同约定	4.00%